

# 沈阳律师事务所排名前十名 律师事务所 律师劳动合同(优秀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沈阳律师事务所排名前十名篇一

主要负责人：\_\_\_\_\_

\_\_\_\_\_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甲方)，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相关律师管理法规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甲方章程以及甲方有关规章制度，聘用\_\_\_\_\_ (以下简称乙方)作为甲方的合同制律师。乙方确认其是在充分了解甲方的营业性质、业务范围、章程、规章制度以及甲方对工作的要求的前提下，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与甲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工作部门和职务

甲方聘用乙方担任\_\_\_\_\_部门\_\_\_\_\_职务，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要求和劳动定额标准等按照甲方制订的岗位说明书或甲方相应的规定执行，甲方可以根据需要对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职责和劳动定额进行合理调整。

### 第二条 聘用期限

(一)甲方聘用乙方的期限为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 试用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表现和能力进行考核，如经考核乙方被认定为“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不符合录用条件”包括但不限于下述情形：

1、乙方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或者未能通过甲方的试用期考核和表现评估，或被认定为不能满足劳动合同约定的岗位要求或岗位说明中规定的岗位职责的。

2、乙方违反诚实信用原则对影响劳动合同履行的自身基本情况有隐瞒或虚构事实的，或在应聘时提供的个人资料是虚假的，包括提供虚假学历证书、虚假职业资格证明、假身份证、假护照、假户籍证明等个人重要证件以及虚假或伪造的离职证明、体检证明等；对工作履历、知识、技能、业绩、健康等个人情况说明与事实明显不符或有重大出入的；或个人简历、求职登记表等填写内容不真实的，或没有如实说明与应聘岗位相关的情况的。

3、乙方与其他公司存在未尽法律义务，或与其他公司存在法律纠纷尚未处理完毕可能影响工作的。

4、在甲方指定的机构所进行的体检结果不符合本行业所规定的卫生标准和体检要求的，或患有精神病或不适合从事劳动合同约定岗位工作的疾病或缺陷的。

5、乙方曾受到其他公司书面警告或辞退等严重处分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曾被行政拘留或者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或曾有、仍有吸毒等行为而在应聘时未声明的。

6、隐瞒与其他公司存在劳动关系或竞业限制约定的。

7、乙方在试用期内有任何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或受到公司任何类型的纪律处分的。

8、乙方在试用期内存在工作失误的。

9、乙方未能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提供用于办理法定劳动用工手续的全部材料的。

10、其他不符合甲方录用条件的情形的。

### 第三条 工作时间和地点

(一)乙方同意适用标准工时工作制，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不含午休时间)，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具体上下班时间按甲方规定执行。

(二)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同意：甲方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如乙方因工作需要确需加班，应及时向甲方提交书面加班申请，写明加班原因，在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加班，否则不视为加班。甲方安排或书面同意乙方加班的，甲方应当依照其加班制度和国家相关规定安排乙方倒休或支付加班费，法律法规规定可以不支付的除外。

(三)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甲方亦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国内或国际地区出差，或与乙方协商一致后派驻乙方在其他地点工作。

### 第四条 工作报酬及职务职称晋升

(一)甲方根据乙方受聘的工作部门和工作职务，以及甲方规定的相应职务的工作级别确定乙方的工资水平。

(二)甲方每月付给乙方基础工资人民币\_\_\_\_\_元。试用期的工资为上述约定工资数额的80%。并将根据甲方规定的《工资制度》等考核办法，对工作突出者给予适当的奖励(以物质奖励为主)，工资总额不可低于\_\_\_\_\_元。

(三)甲方因行政方面的特殊情况，需要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按每小时\_\_元付给报酬，休息日安排乙方工作且不安排补休

的，按每日\_\_元付给报酬，元旦、春节、国际劳动节、国庆节安排乙方工作的按每日\_\_元付给报酬。

(四)甲方每月\_\_\_\_\_日(遇休息日或法定节假日提前)前向乙方支付工资，工资将由甲方支付到乙方的个人账户或以其他双方认为适当的方式支付。甲方作为扣缴义务人，应在支付乙方工资前代扣代缴其个人所得税和其他应缴税款，以及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个人应缴部分。

(五)乙方在奖惩、职务考核和提拔方面，按甲方有关规定进行。

(六)乙方在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的评定方面，按国家和本市司法行政管理部門的有关规定执行。

## 第五条 福利待遇

(一)乙方在医疗、伤残抚恤费、休假、养老金等方面的待遇按甲方有关规定执行。

(二)乙方在节假日、婚丧假、产假、探亲假方面的待遇按甲方有关规定执行。

(三)根据乙方的实际情况，甲方视具体情况给予乙方特殊福利待遇。但当乙方享受这种待遇的情况发生变化或消失时，甲方可以减少、停止或取消收回给予乙方的特殊待遇。

(四)甲方应自乙方受聘之日起，依法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

## 第六条 乙方责任

(一)乙方必须认真履行甲方所规定的工作职责，完成甲方所分配的工作任务。

(二)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章程、《员工守

则》、《考勤制度》、《财务制度》、《福利制度》等规章制度，以及商务惯例业务操作规程。

(三)乙方应保持身体健康，加强业务学习，能够胜任本职工作。

(四)乙方应爱护由甲方提供的办公、交通、房屋、设备、工具和物品及甲方的其他财产。

## 第七条 甲方责任

(一)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性的工作环境。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办公、业务工作的设备、工具和物品。

(三)甲方根据工作的需要，按国家规定向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甲方按国家规定在女工经期、孕期、产期、哺乳期提供相应的劳动保护。

(四)甲方在乙方被聘用期间，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水平、工作技巧及各种规章制度的教育和训练。

(五)甲方尊重乙方对工作方法、管理制度和技术改进等方面的合理化建议。

(六)由于甲方制度的失误而对乙方造成损害时，甲方应予以赔偿。

## 第八条 承诺与保证

乙方在此向甲方作出承诺并保证如下：

(五)乙方应当赔偿并使甲方免受因乙方的过失或故意行为而导致的人身或财产的损失、损坏或损害。

## 第九条 劳动纪律

(一) 乙方确认已知悉并详细阅读甲方的规章制度及劳动纪律。乙方承诺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及劳动纪律，服从甲方的安排和决定，保管好甲方的全部资产。

(二) 甲方有权根据经营需要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或修改适用于乙方的包括员工手册在内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当阅读、理解并予以严格遵守。如果乙方违反或拒绝接受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依照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三) 乙方因违反有关法律、劳动纪律和甲方内部规章制度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其损失，并有权依法对乙方工资进行扣减。

## 第十条 保密

(一) 本合同存续期内，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接触到的和知悉的全部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复制、不当使用、直接或间接向他人泄露或使他人获得公司上述商业秘密。无论本合同基于何种原因终止，乙方必须继续履行前款约定的保密义务，严格保守乙方在甲方任职期间所知悉的甲方的全部商业秘密。本款所述“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

4、甲方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对第三方负有保密义务的信息；

5、甲乙双方附件或者补充协议另行约定的其他相关保密信息。

(二) 乙方同意，如甲方要求另行签署专门的《保密协议》，乙方应予以签署并严格遵守《保密协议》的约定。乙方如有违反，应按照《保密协议》的约定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三)乙方同意，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无论其记录或存储在任何媒介上，乙方应立即向甲方交还其获得的有关甲方经营、技术和管理等保密信息的全部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报表、信件、图纸、工作证件、电子存储数据和任何其他材料。

## 第十一条 通知

甲方向乙方发出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通知、协议或其他有关文件，以传真发出的，以传送确认为证，电文发出后1日应被视为收件日期；以电子邮件发出的，发件方邮件系统显示已发送，即视为送达，发件人电子邮件系统所记录的发出时间即为送达时间；通过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方式寄出的，以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的寄件人留存单据作为确认文本，交付邮局或快递公司后最迟7日应被视为收件日期，邮局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应发往下列地址：

若乙方上述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乙方应在变更之后\_\_\_\_日内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视同上述已有联系方式为乙方的有效联系方式，向上述地址寄出文件即视为有效送达。

##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

(一)因甲方业务量的增减、经营范围、经营性质的变化，需要对乙方的任职部门和职务作适当调整的，在不增加乙方工作负担情况下，乙方也应接受甲方的安排，同意变更合同。

(二)在同行业的工资水平均有较大幅度增长时，乙方可在本合同终止之前\_\_\_\_个月提出变更合同中劳动报酬、福利待遇等条款的要求，甲方应予以合理地满足。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非因《劳动法》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规定之理由，无故解除聘用劳动合同辞退乙方的，应依法支付经济补

偿金。

(二)乙方非因《劳动法》第三十二条之情由，擅自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辞去职务的，给用人单位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按照服务期协议的约定支付违约金。

(三)乙方违反工作纪律或违反律师职业道德等方面的规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有损于律师声誉和形象的，甲方有权给予其行政处分，并按规定扣除工资、奖金，其不足部分可要求赔偿损失。

#### 第十四条 其他事项

(一)合同中未尽事宜，在合同生效后经双方协商，可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劳动仲裁机关申请仲裁，不服仲裁裁决的，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五)本合同附件包括：《律师事务所章程》、《员工守则》、《考勤制度》、《财务制度》、《福利制度》、《奖惩制度》、《工资制度》。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_\_\_\_\_



## 沈阳律师事务所排名前十名篇二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大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 一、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律师事务所)名称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类型 合伙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第二条 乙方(律师)姓名 性别

第三条 乙方联系方式、通信地址及电话发生变更,应在发生变更之日起三日内通知甲方。

###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四条 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采取下列第 几种方式:

(一)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 年 月 日起。其中，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时止。

试用期：

###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行政人员岗位，从事律所行政管理等工作，工作地点为 甲方注册地因工作需要，甲方安排乙方到下列地点工作的，不视为工作地点的变更：

1、甲方分支机构所在地

2、仲裁机构所在地、人民法院所在地、司法机关等；

3、甲方委托人办公场所所在地或甲方委托人指定的为办理律师业务的其他地点；

4、甲方临时性安排乙方从事工作的其他地点。

第六条 乙方服从甲方安排，积极工作，全面履行甲乙双方签订岗位协议书并遵守甲方劳动纪律管理规定及规章制度、自觉维护甲方的社会声誉、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爱护甲方的财产。

###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下列第（一）种工作制度：

(二)不定时工作制度。甲方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乙方意见的基础上，应采取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等适当方式，确保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

作任务的完成。

(三)以(月、季、年)为周期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甲方应报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后实行。

第八条 甲方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及律师事务所需要,合理安排乙方工作时间,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保证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以及探亲、婚丧、计划生育、带薪年假权利。

##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 甲方结合本律师事务所的特点和经济效益,依法确定本律师事务所的工资分配制度。

第十一条 甲方按下列第 一 种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一)计时工资。乙方的工资标准为 元/月(周),绩效工资(奖金)根据乙方业务能力、完成的工作质量等确定。

(二)记件工资。乙方的劳动定额为 记件单价为 。

(三)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工资分配制度确定。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标准为

第十二条 甲方于每月 日前以货币或转帐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第十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者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加班工资。

第十四条 乙方正常提供劳动的，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大连市最低工资标准。

第十五条 乙方在医疗期内的病假工资由甲方根据企业规章制度的规定支付，但不得低于最低工资标准的80%。

##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采用下列第一种方式缴纳社会保险费。其中，乙方负担的部分由甲方负责代扣代缴。

(一)参加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

(二)参加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及

第十七条 乙方在合同期内，休息休假、患病或负伤、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生育、死亡等待遇，以及医疗期、孕期、产期、哺乳期的期限及待遇，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补充保险和福利待遇：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九条 甲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的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劳动条件、职业危害防护，保证乙方在安全、健康的环境中工作。第二十条 甲方违规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有权拒绝。乙方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劳动条件，有权对甲方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 八、劳动合同的履行和变更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依法、全面履行各

自的义务。

第二十四条 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第二十五条 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合同继续有效，由继承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第二十六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第二十七条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八条 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九条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一) 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二) 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三) 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四) 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五) 因《劳动民法典》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七)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

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第三十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一)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二) 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 (三)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六)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本条第(三)项的重大损害，包括但不限于：

第三十一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1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二)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三)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第三十二条 甲方如需裁员，应依据《劳动民法典》规定进行，并不得侵害乙方合法权益。

第三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 (一) 劳动合同期满的；
- (二) 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三) 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四) 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五) 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四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向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15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乙方应当按照约定办理工作交接，乙方不按要求办理工作交接手续的，甲方有权暂时不为乙方办理档案和工作转出手续。甲方对已经解除或终止的劳动合同文本，至少保存2年备查。

## 十、经济补偿和赔偿

第三十五条 按本合同第二十七条，由甲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和按本合同第二十九、三十一、三十二条解除劳动合同以及按本合同第三十三条终止合同的，甲方应按《劳动民法典》第四十六条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第三十六条 经济补偿按乙方在甲方工作的年限，每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6个月以上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不满6个月的，支付半个月工资。工资标准为乙方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前12个月平均工资。 第三十七条 若乙方的工资高于甲方所在直辖市、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布的本地区上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3倍，甲方以职工月平均工资3倍为标准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支付的年限最高不超过\_\_年。 第三十八条 甲方违法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乙方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的，甲方应当继续履行；乙方不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或者本合同已经不能继续履行的，甲方应当依法按照经济补偿金标准的二倍向乙方支付赔偿金。乙方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十一、其他事项

第三十九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双方可以订立专项协议，约定服务期。

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支付违约金。

第四十条 乙方负有保密义务的，双方可以订立专项协议，约定竞业限制条款。

乙方违反竞业限制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一条 以下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一) 岗位协议书

(二) 培训协议书

(三) 保密协议书

(四)

第四十二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以下为本合同附件

1、甲方的劳动纪律管理规定及规章制度；

2、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以上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十三条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



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依法申请劳动仲裁、提起诉讼。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大连市司法局(或 区司法局)备案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沈阳律师事务所排名前十名篇三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并承诺共同遵守。

### 一、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甲方(律师事务所)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类型合伙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注册登记地省市区(县)街(乡)号实际经营地省市区(县)街(乡)号联系方式及电话

第二条乙方(律师)姓名性别

居民身份证号码律师职业资格证书号码

邮编：联系方式及电话

第三条乙方联系方式、通信地址及电话发生变更，应在发生变更之日起三日内通知甲方。

##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四条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采取下列第几种方式：

(一)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其中，试用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年月日起至时止。

试用期：

##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因工作需要，甲方安排乙方到下列地点工作的，不视为工作地点的变更：

1、甲方分支机构所在地

2、仲裁机构所在地、人民法院所在地；

3、甲方委托人办公场所所在地或甲方委托人指定的为办理律师业务的其他地点；

4、甲方临时性安排乙方从事工作的其他地点。

## 沈阳律师事务所排名前十名篇四

受聘方：\_\_\_\_\_

性别：\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份证号码：\_\_\_\_\_

住址：\_\_\_\_\_

第一条合同依据：

\_\_\_\_\_。（说明：根据《北京市律师事务所聘用合同管理办法》及《聘用合同标准格式及必备条款》、本律师事务所《\_\_\_\_\_规定》制定本合同。）

第二条受聘方申请在聘用方从事下列工作：\_\_\_\_\_。（说明：内容限定为专职律师、兼职律师、特邀律师、实习律师、律师助理及行政辅助人员。）

第三条聘用方同意受聘方的申请，并负责为受聘方办理律师执业证及律师助理工作证、实习律师证。如因受聘方未能如实依规定提供有关个人资料或隐瞒事实致使聘用方无法为受聘方申请政府有关部门的从业许可，则本合同终止。且聘用方可以保留追偿因此而发生的法律责任的权利。（说明：如因法律规定或政策变化致使受聘方所欲从事的工作无法获得政府有关部门的许可，则本合同终止。但如果受聘方系申请

行政辅助人员工作，且受聘方自愿在无政府有关部门颁发的行政辅助人员工作证的情况下继续为聘用方工作，则本合同仍然有效。)

第四条本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其中试用期为\_\_\_\_\_个月。试用期计入合同期。(说明：合同期限不得少于1年。可以不约定试用期。但如约定试用期，则最长不得超过6个月)

第五条受聘方的工作内容：\_\_\_\_\_。(说明：具体内容由律师事务所自定。)

第六条受聘方在事务所工作期间的报酬支付与计算方式为：\_\_\_\_\_。(说明：须具体写出支付与计算方式。如按月、年领取固定工资；按业务收入的一定比例或其他计算方式领取报酬；固定工资加提成；固定工资加奖金；等等午餐、电话费等。由律师事务所自定)

第七条律师事务所为受聘人员设立下列保险或社会统筹保险基金：\_\_\_\_\_。(说明：除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为必设外，其它保险种由律师事务所自定。其中兼职律师和特邀律师可以不设立保险条款。考虑到申请办理各类证件的期间，律师事务所可以特别规定保险条款的生效期。)

第八条受聘人员调离律师事务所时保险的处理办法：\_\_\_\_\_。(说明：由律师事务所自定。)

第九条受聘人应遵守的工作纪律：\_\_\_\_\_。(说明：由律师事务所自定。)

第十条受聘人在合同规定的报酬外所享有的福利：\_\_\_\_\_。(说明：由律师事务所自定。)

第十一条合同解除条款：\_\_\_\_\_。（说明：《北京市律师事务所聘用合同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第十三条。律师事务所可增设其它内容。）

第十二条由于受聘人原因致使律师事务所产生经济损失的赔偿方式：\_\_\_\_\_。（说明：由律师事务所自定，但应符合《律师法》的规定。）

第十三条本合同自\_\_\_\_\_生效。

聘用方（盖章）\_\_\_\_\_律师事务所受聘方（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沈阳律师事务所排名前十名篇五

甲方：

乙方：

乙方确认乙方是在充分了解甲方的营业性质、业务范围、章程、规章制度以及甲方对工作的要求的前提下，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与甲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工作部门和职务

甲方聘用乙方担任部门职务。

### 第二条聘用期限

甲方聘用乙方的期限为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 第三条 工作时间

乙方每周工作五日，每天工作8小时，上下班时间按甲方规定执行。

### 第四条 工作报酬及职务职称晋升

(一) 甲方根据乙方受聘的工作部门和工作职务，以及甲方规定的相应职务的工作级别确定乙方的工资水平。

(二) 甲方每月付给乙方基础工资不低于人民币元。并将根据甲方规定的《工资制度》等考核办法，对工作突出者给予适当的奖励(以物质奖励为主)，工资总额不可低于元。

(三) 甲方因行政方面的特殊情况，需要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按每小时元付给报酬，休息日安排乙方工作且不安排补休的，按每日元付给报酬，元旦、春节、国际劳动节、国庆节安排乙方工作的按每日元付给报酬。

(四) 乙方在奖惩、职务考核和提拔方面，按甲方有关规定进行。

(五) 乙方在专业技术职称资格的评定方面，按国家和本市司法行政管理部的有关规定执行。

### 第五条 福利待遇

(一) 乙方在医疗、伤残抚恤费、休假、养老金等方面的待遇按甲方有关规定执行。

(二) 乙方在节假日、婚丧假、产假、探亲假方面的待遇按甲方有关规定执行。

(三) 根据乙方的实际情况，甲方视具体情况给予乙方特殊福利待遇。但当乙方享受这种待遇的情况发生变化或消失时，

甲方可以减少、停止或取消收回给予乙方的特殊待遇。

(四)甲方应自乙方受聘之日起，依法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

## 第六条乙方责任

(一)乙方必须认真履行甲方所规定的工作职责，完成甲方所分配的工作任务。

(二)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章程、《员工守则》、《考勤制度》、《财务制度》、《福利制度》等规章制度，以及商务惯例业务操作规程。

(三)乙方应保持身体健康，加强业务学习，能够胜任本职工作。

(四)乙方在本合同生效至合同期满或解聘、辞聘后的一年半内(即整个在岗期和下岗后的547日内)负有保守甲方商业秘密的义务。

(五)乙方应爱护由甲方提供的办公、交通、房屋、设备、工具和物品及甲方的其他财产。

## 第七条甲方责任(义务)

(一)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性的工作环境。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办公、业务工作的设备、工具和物品。

(三)甲方根据工作的需要，按国家规定向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甲方按国家规定在女工经期、孕期、产期、哺乳期提供相应的劳动保护。

(四)甲方在乙方被聘用期间，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

业务水平、工作技巧及各种规章制度的教育和训练。

(五)甲方尊重乙方对工作方法、管理制度和技术改进等方面的合理化建议。

(六)由于甲方制度的失误而对乙方造成损害时，甲方应予以赔偿。

##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

(一)因甲方业务量的增减、经营范围、经营性质的变化，需要对乙方的任职部门和职务作适当调整的，在不增加乙方工作负担情况下，乙方也应接受甲方的安排，同意变更合同。

(二)在同行业的工资水平均有较大幅度增长时，乙方可在本合同终止之前3个月提出变更合同中劳动报酬、福利待遇等条款的要求，甲方应予以合理地满足。

## 第九条违约责任

在甲方的工作年限和贡献大小给予一次性的解聘补助费元，并支付违约金元。

(二)乙方非因《劳动法》第三十二条之情由，擅自解除合同，辞去职务的，应支付违约金元。凡经甲方出资培训的，乙方应在辞聘离职前分批或一次性赔偿甲方的培训费。培训费的赔偿标准为按乙方培训后在甲方的工作年限，以每年递减20%的比例计算。(培训后工作满五年的，不再赔偿培训费。)

(三)乙方违反工作纪律或违反律师职业道德等方面的规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有损于律师声誉和形象的，甲方有权给予其行政处分，并按规定扣除工资、奖金，其不足部分可要求赔偿损失。



## 第十条其他事项

(一) 合同中未尽事宜，在合同生效后经双方协商，可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二) 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劳动仲裁机关申请仲裁，也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五) 本合同附件包括：《律师事务所章程》、《员工守则》、《考勤制度》、《财务制度》、《福利制度》、《奖惩制度》、《工资制度》。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